

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7、8月份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临沂汤头温泉旅游度假区、临空经济区（河东经济开发区）、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，区直有关部门、上级驻河东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掌握2021年政务公开各项目标任务落实情况，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实效，区政府办公室对7、8月份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及区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进行了考核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工作情况

7、8月份，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总体运行良好。区政府网站共发布信息1780余条，新增“河东政策解读集中发布平台”、“河东档案”2个专题，社会保障、空气质量状况等重点领域信息和“疫情防控”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等栏目信息不断充实完善。完成17个政务新媒体“僵尸账号”的清理工作。被“政务公开看山东”专栏采用典型信息1篇，被“政务公开看临沂”专栏采用14篇，被市政府“政务开放日”专栏采用9篇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网站目录内容更新滞后。区商务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司法局、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等单位“机构职能”栏目超期未更新，区人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栏目未及时完善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信息报送、“政府开放日”等亮点工作有待加强。7、8月份亮点信息报送数量有待提高，出现部分单位报送不及时，信息偏离政务公开主题等问题，如：区教体局、区人社局、八湖镇、朝阳街道等单位报送信息不积极；九曲街道、相公镇、郑旺镇、区供销社等单位偏离政务公开主题；凤凰岭街道、区畜牧发展促进中心、汤头温泉旅游度假区等单位信息稿件质量偏低。

极个别单位没有按照前期下发的《关于组织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系列活动的通知》要求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，区商务局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活动信息上报不及时、内容不完善，视为未开展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回复不及时不准确。近期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逐渐增多，大多与土地房屋征收等敏感信息有关，一旦出现回复不及时、不规范、不准确问题，极易引发复议甚至诉讼等严重后果。多数单位收到信息公开协助调查函后，能够第一时间调查核实，认真报送调查结果。但仍有部分单位对依申请工作不够重视，告知书制作敷衍应付、不规范、不准确等现象。

（四）政策解读不到位。区工信局、区住建局等单位存在发文政策解读不及时现象；政策解读形式单一，多数为纯文字解读。

三、有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坚持高标准整改。各部门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深入分析原因，制定整改计划，落实

工作措施，着力补短板、强弱项、建机制、提能力，抓紧时间逐项整改落实，所有问题务必于9月6日前完成整改。

（二）强化政府网站栏目维护。要进一步健全政府网站栏目内容保障机制，按照时间要求，及时更新网站栏目信息，特别涉及到政府信息公开、行政权力公开、重点领域共公开的栏目内容，各牵头部门要进行着重维护。

（三）积极提报政务公开亮点信息。各部门单位要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深入挖掘与政务公开工作的结合点，加大措施类、经验类、建议类信息报送力度，确保报送的信息在经验推广上有意义，在决策参考上有价值；形式上，要注重采用图文、图表、动漫、视频等多样化表现形式，坚持“短、实、新”的好文风，确保按照时间节点，高质量完成信息报送任务。

（四）持续推进解读信息公开。所有以区政府和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文件，要一并报送政策解读。未报送的，区政府办公室一律不予收文办理；要按照“谁起草谁解读”原则，全面公开、精准解读相关文件，解读材料应于文件公开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发布。

（五）高标准、严要求回复依申请公开。各部门单位要认真落实依申请公开工作要求，建立健全协助调查工作制度，指定专人负责办理，要严守办理时限，规范协助调查复函格式。对区政府办公室发送的协助调查函，要认真调查核实，明确信息公开主体和公开属性，认为申请人申请内容描述不够准确，不能调查清楚的，应及时复函反馈意见，予以补正，确保答复的准确性。复函要经主要负责人审签后及时反馈。

附件 1：2021 年河东区政务公开 7 月份考核情况汇总表

附件 2：2021 年河东区政务公开 8 月份考核情况汇总表

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3 日